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2 年 11 月 3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标的股票过户，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 A 股普通股，符合回购方案确定的股份用途。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披露《回购股份报告书》；于 2020 年 1 月 9 日披露《关于回购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完成的公告》，截至 2020 年 1 月 8 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5,921,640 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100,238,265.75 元（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2020年10月14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2,960,820股公司股票已非交易过户至“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非交易过户完毕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余额为2,960,820股。

公司于2021年9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公司拟对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的2,960,820股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变更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的股份数量为2,960,820股，非交易过户完毕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余额为0股。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筹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4,545,198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上限为24,545,198份。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24,545,197.80元，实际认购份额为24,545,197.80份，实际认购份额未超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不存在公司向参加对象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的情形，亦不存在第三方为参加对象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的情形。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过户情况

2022年11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2,960,82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11月9日非交易过户至“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本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为8.29元/股。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分批解锁，锁定期分别为 18 个月、30 个月、42 个月，解锁比例分别为 40%、30%、30%。

四、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一）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应回避表决。除此之外，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整体放弃因持有公司股票而享有的股东表决权，仅保留分红权、投资受益权。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独立运作，持有人会议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和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的拟认购份额较为分散，且参加对象之间均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

（四）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尚在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均设立相互独立的管理委员会，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承诺不担任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且本员工持股计划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独立核算。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综上，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五、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及其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六、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0 日